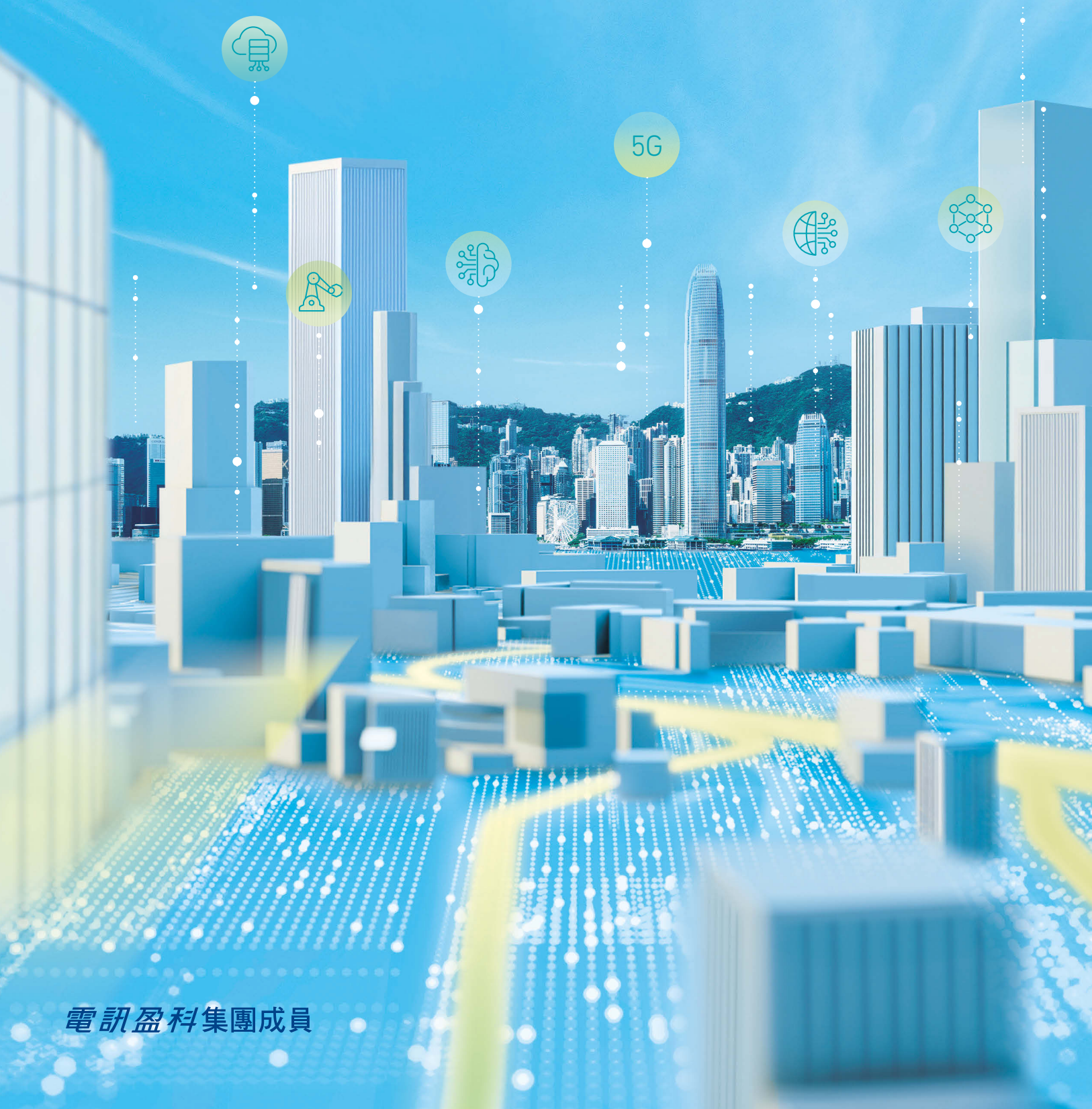


香港電訊

2025年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6823



電訊盈科集團成員

目錄

2	關於香港電訊
3	主席的話
4	集團董事總經理的話
6	董事會
12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22	綜合損益表
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44	損益表
45	全面收益表
46	財務狀況表
47	權益變動表
48	簡明現金流量表
49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1	一般資料
59	企業資料

關於香港電訊

香港電訊是科技、媒體及電訊的領導者，扎根香港逾150年。香港電訊作為真正的5G網絡營運商，為企業及大眾接通本地和全球。我們的全方位企業應用方案，成為企業進行數碼轉型的不二之選。與此同時，我們全面的網絡及智能生活服務組合，豐富大眾日常生活，並滿足他們對工作、娛樂、教育、健康，以至可持續低碳生活的各種需要。連同我們支援數碼經濟發展及協助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連繫世界的數碼企業業務，香港電訊致力為智慧城市發展作出貢獻，以科技成就未來。

主席的話

全球經濟形勢在2025年上半年持續轉變，消費意欲疲弱，導致各市場的消費支出更為審慎。香港電訊繼續專注加強核心數碼技能，協助提升香港的互聯互通及抗禦能力。

期內，我們的800G AI Superhighway已連接香港主要的數據中心集群，其統一的低時延骨幹網絡，專為實時人工智能（「AI」）工作流程而設，並能按需求分配運算資源，助力大學、研究機構和科技企業加快推動香港創新生態圈的前沿發展。

我們亦加速了公私營機構的數碼轉型，以超可靠、低時延的5G基礎設施，為物流樞紐和主要城市設施提供支持，實現自動化營運及綜合智慧系統。在醫療保健領域，AI驅動的平台和實時數據，不但能優化工作流程及簡化臨床決策，並可革新病人體驗。先進的分析技術則有助增強公用事業及提升營運靈活性。我們透過部署新一代科技解決方案，提高擴展業務及應對未來的能力。

放眼區內，企業出海正為經濟帶來新動力。我們致力在東盟市場為內地和香港企業加強跨境互聯。我們的全球網絡以海底電纜網絡為基礎，將低軌衛星延伸至「一帶一路」走廊，為跨市場合作及融合發展奠下根基。

隨著數碼生活模式演變，我們提升了遍及全港的新一代網絡，透過擴展頻譜，在大型盛事中提供了巨大的網絡流量。目前，5G用戶佔我們後付用戶超過百分之五十四；

而個人出境漫遊收益上升百分之十一，反映北上外遊與日俱增。我們的遙距醫療平台DrGo現已支援大灣區及亞洲六個市場的診症服務，不但擴大香港居民獲得醫療服務的途徑，同時促進跨境服務流通。

我們拓展寬頻服務組合和AI學習計劃，以培育不同世代的數碼應變能力。我們的2.5G服務迅速普及，反映市場對高容量網絡需求殷切。Now TV的over-the-top（「OTT」）平台以度身訂造的體育內容及娛樂組合，為用戶帶來更大彈性，在瞬息萬變的全渠道媒體環境中，取得理想進展。

總括而言，這些努力充分體現香港電訊致力開拓一個強大的數碼生態圈的決心，讓個人及企業得以創新、競爭和蓬勃發展。我們會繼續透過強化科技及推動新增長引擎，為香港的高價值、以創新為動力的未來作出貢獻。



主席
李澤楷

2025年7月31日

集團董事總經理的話

2025年上半年，香港電訊繼續面對艱難的經營環境，備受動盪的地緣政治局勢、不斷升級的貿易摩擦，以及香港消費支出持續疲弱影響。儘管如此，我們各項主要業務保持穩健，帶動總收益增長百分之四至港幣173.22億元，EBITDA上升超過百分之三至港幣63.80億元，而經調整資金流提升百分之三至港幣25.62億元。隨著我們近期減債，加上本港利率最近的回落趨勢的正面影響尚未全面顯現，我們相信經調整資金流增長在今年餘下時間及未來將進一步加快。

人工智能創新驅動增長

隨著AI技術和應用發展一日千里，香港電訊將AI融入業務營運，為個人和企業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並提升內部業務流程，以深化競爭優勢。AI為香港電訊帶來獨特的機遇，讓我們重新定義能回應和洞察客戶需要的解決方案，擴大向企業客戶提供的服務範圍，同時優化我們的營運，推動香港電訊的未來增長。

我們的網絡架構能夠支援最新及未來的新興技術，為廣泛AI部署奠定基礎。例如，我們最新的800G AI Superhighway服務，由超過100T核心網絡支援，專為支援AI驅動的工作流程，以及為關鍵工作提供多重路徑而設。

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在個人用戶層面，香港電訊正利用AI為客戶提供更靈活且智能化的服務，讓我們可預測個人和家庭客戶的特定需求，為他們度身訂造個人化體驗，並迅速回應反饋。我們亦通過The Club數碼生態圈獨有的數據庫和可靠的數據合作關係，顯著提高增額銷售和交叉銷售的轉化率。

我們透過精準的服務方案，推動客戶持續升級至5G流動通訊服務，截至2025年6月底，超過百分之五十四流動通訊後付客戶基礎使用5G計劃，總數達到189.4萬，按年增長百分之二十一。光纖方面，我們加快推動客戶升級至最新的2.5G服務，令客戶基礎按年增長百分之一百四十一，而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則提升約港幣75元。

香港電訊客戶採用多項服務的情況也明顯上升，當中訂購三項或以上香港電訊服務的客戶數目增加超過百分之十三。

為企業客戶度身訂造方案

香港電訊具備獨特優勢，積極推動私營及公營機構採用科技進行數碼轉型，支持香港成為領先的科技及創新樞紐。其中，我們一直協助企業客戶更新他們的技術堆疊，以用作AI部署及供應鏈管理。

在今年上半年期間，我們成功交付超過130個大型項目，為各行各業引入包括5G、AI、物聯網(「IoT」)、網絡安全及多雲端等最新技術，協助企業夥伴改善其客戶體驗及提升營運生產力。在運輸物流行業，我們為一個物流業客戶部署專屬5G基礎設施，構建智能生態圈，實現無人駕駛電動拖車、巡邏機械人和智能倉庫之間的互聯互通解決方案。我們的團隊尤其積極服務醫療保健行業，為一家中醫醫院提供綜合通訊解決方案，利用我們的綜合5G及資訊與通訊科技基礎設施和統一通訊解決方案，透過促進快速數據存取、即時監察和可靠的通訊，改善病人體驗和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在獨有的綜合光纖流動通訊網絡架構上，積極拓展AI驅動的解決方案服務組合，讓企業客戶充分發揮自動化、機器學習和實時分析的效益。我們在上半年的主要AI相關項目中，包括交付一家公用事業公司的智能營運中心。該中心透過AI驅動的視像分析，即時偵測異常情況、識別安全隱患，並防範保安漏洞。

香港電訊繼續協助中國內地企業拓展國際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以應對當前貿易環境的不確定性。具體而言，我們為中國內地企業部署SD-WAN解決方案，協助他們在泰國、馬來西亞、印尼和越南等市場設立據點。

於今年首六個月，我們的HKT Enterprise Solutions團隊獲得新項目訂單總值逾港幣22億元，並將於六至十二個月內交付，推動未來的收益。

為加強香港個人及家庭客戶的國際網絡連繫，並支援企業客戶日益擴大的國際業務版圖，香港電訊在近期投資的SMW6及JUNO海底電纜系統以外，正進一步計劃參與發展Pan Asia Express和Asia-Africa-Europe-2海底電纜系統。我們的全球連接網絡亦將透過低軌道衛星連接，沿「一帶一路」走廊進一步擴展。

人工智能重塑工作流程

香港電訊正透過整合智能自動化、預測分析和自然語言處理技術，讓各團隊重塑工作流程，消除重複的人手工序，並將資源專注於更高價值的目標。其中，我們在客戶服務等領域取得卓越成效，大幅縮短客戶服務中心的個案處理時間及加快解答客戶查詢的速度。這些由AI主導的措施已顯著提升生產力，整體成本亦按年節省百分之七。

支持香港

我們透過升級全港光纖及5G、新一代樓宇內網絡連接及高容量數據網絡，加強數碼基礎設施，不僅加速數碼經濟發展，亦優化跨境數據流通及促進大灣區的深度融合。這些基礎工作，結合我們對數碼能力和人才發展的重視，將支持香港持續邁向以創新為本的增長。

我們衷心感謝各持份者、合作夥伴及全體員工在轉型進程上鼎力支持。展望未來，我們將秉持承諾：持續投入AI創新，既推動香港電訊的發展，亦助力每一位客戶成就輝煌。

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漢卿

2025年7月31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

執行主席

李先生，58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主席及香港電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兼主席(自1999年8月起擔任)、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主席及電訊盈科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他亦是盈科拓展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富衛集團有限公司(「富衛」)的執行董事、富衛薪酬委員會成員、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執行董事、盈大地產執行委員會主席、盈大地產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新加坡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盈科拓展執行委員會主席。

李先生是美國華盛頓策略及國際研究中心國際委員會的成員。他於2011年11月獲亞洲有線與衛星電視廣播協會頒發終身成就獎。

許漢卿

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女士，60歲，自2018年9月起擔任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集團董事總經理。她亦自2011年11月起出任香港電訊及託管人－經理執行董事。她是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擔任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她曾於2011年11月至2018年8月出任香港電訊集團財務總裁，主要職責是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事宜。許女士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的署理集團董事總經理、集團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以及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

許女士於1999年9月加入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該公司其後由電訊盈科併購)。她其後在25年間歷任電訊盈科集團多個職位，包括於2006年9月至2007年4月擔任電訊盈科集團的集團財務總監，以及電訊盈科集團的財務總監，負責電訊服務部門及監管事務會計工作。許女士亦曾於2018年5月至2021年12月出任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執行董事，以及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出任盈大地產的財務總裁。

許女士於加入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之前，曾在一家從事酒店及物業投資與管理業務的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許女士以一級榮譽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她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憑藉許女士在創新及科技生態圈的廣泛經驗及專業知識，她出任香港科技園公司董事局成員、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及委員會轄下大灣區創新及科技專案小組委員，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委員。她亦是香港僱主聯合會副主席和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會士及理事會成員，並獲得該會的高等管理發展院頒授專業實務教授名銜。此外，許女士是Mox Bank Limited的董事。

許女士於2024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榮譽勳章，以表揚其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尤其在青年發展及扶助弱勢社群學生方面的貢獻。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先生，70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

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及託管人－經理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彭德雅先生同時擔任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他為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集團董事總經理、盈科拓展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及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高級顧問。他亦是香港電訊及託管人－經理執行主席李澤楷先生所控制若干其他公司的董事。彭德雅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11年11月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

在加盟盈科拓展集團之前，彭德雅先生於1976年開始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其後於1980年加盟Occidental International Oil Incorporated。於1983年，他加盟Schlumberger Limited，在多個國家擔任主要管理職位，自1989年起在新加坡出任Vestey Group的地區財務董事。

於1992年，彭德雅先生加盟Boustead Singapore Limited，出任集團營運總監，其後於1995年轉投Morgan Grenfell Investmen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擔任董事兼營運總監。他於1997年加入盈科拓展集團。

彭德雅先生在英國接受教育，畢業於英國蘇塞克斯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董事學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

鍾楚義

非執行董事

鍾先生，64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自1996年11月出任電訊盈科執行董事，負責集團的收購及合併事務，並於2010年5月調任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於1999年3月加入盈科拓展集團。

鍾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學院，取得法律學位。

鍾先生於2004年加入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現為該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他曾為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永博

非執行董事

唐先生，51歲，於2023年8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唐先生於2023年8月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及電訊盈科董事會副主席。他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

唐先生現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他目前還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唐先生曾任中國聯通湖南省分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市場部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和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

唐先生獲中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他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訊行業從業經驗。

趙興富

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49歲，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趙先生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以及電訊盈科提名委員會成員。

趙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他曾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廣州市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廣東省分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以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趙先生為高級會計師，於1998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並於2012年獲美國韋伯斯特大學(Webster University)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具有豐富的企業財務及投資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85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監管事務委員會的主席、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以及託管人－經理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張先生於2000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2006年被任命為北京大學榮譽教授及於2007年9月被任命為清華大學榮譽教授。他曾於1996年至2007年間擔任香港城市大學校長及大學講座教授。此前，他曾於1994年至1996年間任美國匹茲堡大學工程學院院長，於1990年至1994年間任香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創院院長，以及於1985年至1990年間任美國南加州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主任。

張先生為英國皇家工程學院外籍院士及國際歐亞科學院院士；並獲頒授法國國家榮譽軍團騎士勳章及學術棕櫚司令勳章。他於1999年7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於2002年7月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

張先生獲頒授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美國史丹福大學結構工程理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西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哲學博士學位。

張先生曾為恒隆地產有限公司、漢國置業有限公司、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及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Sunil VARMA

獨立非執行董事

Varma先生，81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是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及託管人－經理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

Varma先生是特許公認會計師及成本與管理會計師。他擁有逾40年豐富工作經驗，包括在Price Waterhouse Management Consultants及IBM Consulting Group專門從事管理及業務問題諮詢。直至1994年止，他是負責在印度尼西亞建立及發展Price Waterhouse諮詢業務的合夥人，亦是Price Waterhouse在香港的諮詢業務主管。於1996年至1998年間，Varma先生是印度IBM Consulting Group的副總裁及主管，負責印度IBM Consulting Group的事務。於1999年至2000年，他是Asia Online, Ltd.的臨時財務總監及董事總經理，於2003年，他出任印度HCL-Perot Systems的臨時財務總監。

Varma先生曾在非洲及亞太地區多個國家工作，包括澳洲、印度、印度尼西亞、香港、泰國及中國。他為大型跨國公司及本地公司提供有關企業管治、財務管理、組織強化、效率提升、流程重建及業務系統等領域的意見。他在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能源、肥料及鋼鐵等多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他曾為公營機構管理數個由世界銀行、亞洲開發銀行及其他多邊融資機構資助的大型任務。Varma先生曾是印度Dr. Lal PathLabs Limited的首席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多個委員會的成員。

Varma先生於1962年7月取得Panjab University數學及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他自1966年8月起為印度特許會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of India)會員，自1972年6月起成為資深會員，並自1975年9月起為印度成本與管理會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Cost and Management Accountants of India)會員。

麥雅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先生，78歲，於2014年5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主席。麥雅文先生自2004年2月起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電訊盈科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麥雅文先生加盟電訊盈科董事會前已是傑出銀行家，在國際銀行界享譽盛名。麥雅文先生曾出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行政總裁職務，於2003年12月退休。

麥雅文先生於1946年生於印度，1967年加入滙豐集團設於孟買的辦事處，歷任該集團多個職位。1985年，他獲調派到滙豐香港總部工作，任職企業規劃經理。他曾到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工作三年，1991年升任為集團總經理，於翌年再獲升為國際業務總經理，負責該銀行的海外業務。其後，他獲派到美國出任多個高級職位，掌管滙豐集團旗下在美洲的業務，其職務及後擴大到該銀行在中東的業務。

1998年，麥雅文先生再獲委任為國際業務總經理，其後擢升為國際業務執行董事；並於1999年至退休前，擔任滙豐行政總裁。

麥雅文先生於2003年12月退休後，已遷往印度，定居首都新德里。他曾出任Emaar MGF Land Limited、Jet Airways (India) Limited、Cairn India Limited、Vedanta Resources plc、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Vedanta Limited、Godrej Consumer Products Limited、Tata Steel Limited、Wockhardt Limited及Max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荷蘭公司ING Groep N.V. 監督會獨立董事。

麥雅文先生亦是印度海德拉巴商學院大學監事會成員。

黃惠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63歲，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是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主席。黃女士自2012年3月起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電訊盈科董事會轄下監管事務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她曾於2013年6月至2023年4月出任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現任Good Harbour Finance Limited的財務顧問。黃女士在美國麥肯錫開展管理顧問的事業，並於1988年回流香港加入和記黃埔集團擔任不同職位。她曾出任空調製造商Weatherite Manufacturing Limited董事總經理一職。黃女士其後於新城廣播有限公司出任行政總裁，並最終成為亞洲第一家衛星電視台－星空傳媒的財務總裁。她離開和記黃埔集團後，加入盈科拓展集團出任集團財務總裁，並於離開盈科拓展集團後於2000年在香港創立智立教育基金。

黃女士於美國史丹福大學畢業，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理學碩士學位。黃女士亦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智囊團)成員。她曾服務於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及香港都會大學等不同教育機構的教育委員會，以及出任學生資助事務處政府助學金聯合委員會成員。

杜家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女士，46歲，於2024年2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她自2022年12月起出任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女士是Tastings Group Limited的創辦擁有人兼董事總經理，該公司是一間餐飲管理公司，經營多間米芝蓮星級餐廳、世界50大最佳酒吧及即飲雞尾酒品牌。她於2011年完成葡萄酒與烈酒教育基金會(WSET)第三級認證。杜女士是香港知名的飲料評審，為各種比賽及活動擔任評判，包括著名的一年一度國泰香港國際美酒品評大賽。

杜女士獲美國Pepperdine University頒授文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研究，副修市場學。

杜女士是新加坡董事協會會員。她亦是婦女基金會女性領袖師友計劃的導師。

截至2025年7月31日，香港電訊及託管人一經理的董事和他們的簡歷載列如上。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寬頻市場的領先地位擴大，光纖入屋連接總數增加百分之三至105.5萬條；繼續推動用戶升級至2.5G服務，用戶基礎擴大百分之一百四十一；
- 流動通訊用戶穩步採用5G服務，5G客戶基礎增加百分之二十一至189.4萬；更高的漫遊收益推動流動通訊服務收益提升百分之五；
- 企業業務進一步擴展，實現百分之十一的收益增長，並於上半年獲得總額逾港幣22億元的新項目訂單；
- 總收益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173.22億元；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163.11億元；
- 集團透過人工智能應用重塑工作流程，以提升效率及優化成本，帶動EBITDA總計增長超過百分之三至港幣63.80億元；
- 經調整資金流亦上升至百分之三至港幣25.62億元；
-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20.70億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基本盈利為港幣27.32分；及
-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中期分派為港幣33.80分。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收益				
電訊服務	12,063	12,394	12,527	4%
– 本地電訊服務	8,289	9,061	8,714	5%
– 國際電訊服務	3,774	3,333	3,813	1%
流動通訊	4,976	6,508	5,200	5%
– 流動通訊服務	3,990	4,772	4,189	5%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986	1,736	1,011	3%
其他業務	552	328	570	3%
抵銷項目	(922)	(1,146)	(975)	(6)%
總收益	16,669	18,084	17,322	4%
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15,683	16,348	16,311	4%
銷售成本	(8,491)	(9,219)	(9,021)	(6)%
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 使用權資產的增益淨額的營運成本	(2,010)	(1,290)	(1,921)	4%
EBITDA¹				
電訊服務	4,296	5,236	4,421	3%
流動通訊	2,302	3,009	2,412	5%
– 流動通訊服務	2,300	3,006	2,409	5%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2	3	3	50%
其他業務	(430)	(670)	(453)	(5)%
EBITDA¹總計	6,168	7,575	6,380	3%
電訊服務EBITDA¹邊際利潤	36%	42%	35%	
流動通訊EBITDA¹邊際利潤	46%	46%	46%	
– 流動通訊服務EBITDA ¹ 邊際利潤	58%	63%	58%	
EBITDA¹總計邊際利潤	37%	42%	37%	
EBITDA¹總計邊際利潤(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39%	46%	39%	
折舊及攤銷	(2,683)	(2,822)	(2,757)	(3)%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增益淨額	9	1	1	(89)%
其他增益淨額	16	115	4	(75)%
融資成本淨額	(1,092)	(1,146)	(885)	1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84)	(42)	(31)	6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34	3,681	2,712	16%

經調整資金流³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EBITDA¹總計	6,168	7,575	6,380	3%
減有關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牌照費用的現金流出 ² ：				
資本開支	(1,041)	(996)	(1,008)	3%
吸納客戶成本及牌照費用	(716)	(982)	(686)	4%
履約成本	(291)	(365)	(320)	(10)%
使用權資產	(731)	(681)	(710)	3%
未計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淨額及 營運資金變動的經調整資金流³	3,389	4,551	3,656	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已付融資成本淨額	(887)	(941)	(764)	14%
稅項付款	(182)	(75)	(196)	(8)%
營運資金變動	175	(57)	(134)	不適用
經調整資金流³	2,495	3,478	2,562	3%

重點營業項目⁴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較佳／(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與前六個月 比較
電話線路(千條)	2,168	2,114	2,070	(5)%	(2)%
商業電話線路(千條)	1,126	1,104	1,088	(3)%	(1)%
住宅電話線路(千條)	1,042	1,010	982	(6)%	(3)%
寬頻線路總數(千條)	1,646	1,650	1,657	1%	0.4%
(消費市場、商業及批發)					
零售寬頻服務消費市場線路(千條)	1,472	1,474	1,482	1%	1%
零售寬頻服務商業線路(千條)	162	160	158	(2)%	(1)%
流動通訊用戶(千個)	4,884	4,805	4,875	—	1%
後付用戶(千個)	3,433	3,459	3,478	1%	1%
預付用戶(千個)	1,451	1,346	1,397	(4)%	4%
已安裝收費電視用戶(千個)	1,430	1,433	1,448	1%	1%
The Club會員(千個)	3,939	4,008	4,070	3%	2%

- 附註1 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雖然EBITDA普遍用於世界各地的電訊行業作為衡量營運表現、槓桿及流動資金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表現，亦不應被視為代表經營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EBITDA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指標，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 附註2 集團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租賃土地權益。在計算經調整資金流時，履約成本及使用權資產分別被視為吸納客戶成本及資本開支的一部分。
- 附註3 經調整資金流的定義為EBITDA減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已付牌照費用、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及利息開支，並就已收利息收入及營運資金變動作出調整。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並不呈列為槓桿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故不應被視為代表現金流淨額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任何其他類似計量或替代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本集團的經調整資金流是根據上述定義，使用摘錄自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財務資料計算。經調整資金流可用作償還債務及回購股份合訂單位。
- 附註4 所列數字為期末數字。
- 附註5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金額。

電訊服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電訊服務收益				
本地電訊服務	8,289	9,061	8,714	5%
國際電訊服務	3,774	3,333	3,813	1%
電訊服務總收益	12,063	12,394	12,527	4%
銷售成本	(6,664)	(6,416)	(7,052)	(6)%
折舊及攤銷前的營運成本	(1,103)	(742)	(1,054)	4%
電訊服務EBITDA¹總計	4,296	5,236	4,421	3%
電訊服務EBITDA¹邊際利潤	36%	42%	3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八至港幣68.67億元，帶動本地電訊服務收益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87.14億元。本地數據服務為本地電訊服務分類的最大組成部分，佔收益百分之七十九。收費電視服務錄得港幣11.60億元的收益，而本地電話服務收益則為港幣9.53億元。於期內，國際電訊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一至港幣38.13億元。因此，電訊服務總收益上升百分之四至港幣125.27億元。

本地數據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包括寬頻收益及本地數據收益)按年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68.67億元。

於期內，由於市場對高頻寬和超低時延光纖服務的需求保持強勁，寬頻收益增長百分之三。此等需求主要受家居智能連接裝置日益普及，以及4K／8K影片串流、線上遊戲和雲端儲存等數據密集型活動對頻寬的要求不斷提高所推動。此外，擴增實境、虛擬實境和人工智能(「AI」)驅動的家居自動化等沉浸式應用的高速發展亦令需求增加。香港電訊提供最全面的寬頻服務範圍，涵蓋為基本用戶而設的1G／2G光纖服務、為主流用戶而設的2.5G／5G／10G光纖服務，以及為高階用戶而設的50G光纖服務，確保即使多用戶或多裝置同時在線，也能享受無縫的高容量網絡連接。

於2025年6月底，我們的光纖入屋(「fibre-to-the-home」，「FTTH」)連接達到105.5萬條，較去年淨增加2.7萬條或增長百分之三。我們繼續致力為客戶升級至2.5G服務，使客戶基礎按年增加百分之一百四十一，而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則提升約港幣75元。於2025年6月底，消費市場寬頻線路為148.2萬條，當中FTTH連接佔百分之七十一。

香港電訊具備獨特優勢，積極推動私營及公營機構採用科技進行數碼轉型，支持香港成為領先的科技及創新樞紐。其中，我們一直協助企業客戶更新他們的技術堆疊，以用作AI部署及供應鏈管理。因此，我們的企業業務於2025年上半年繼續實現強勁增長，本地數據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

電訊服務(續)

在2025年上半年期間，我們成功交付超過130個大型項目，為各行各業引入5G、AI、IoT、網絡安全及多雲端等最新技術。在運輸物流行業，我們為一個物流業客戶部署專屬5G基礎設施，構建智能生態圈，實現無人駕駛電動拖車、巡邏機械人和智能倉庫之間的互聯互通解決方案。我們的團隊尤其積極服務醫療保健行業，為一家中醫醫院提供綜合通訊解決方案，利用我們的綜合5G及資訊與通訊科技基礎設施和統一通訊解決方案，透過促進快速數據存取、即時監察和可靠的通訊，改善病人體驗和提升營運效率。

隨著AI的快速發展，我們已將尖端的AI應用與固網及流動網絡企業解決方案整合，讓客戶能夠充分發揮自動化、機器學習和實時分析的效益。我們在主要的AI相關項目中，包括交付一家公用事業公司的智能營運中心。該中心透過利用AI驅動的視像分析，即時偵測異常情況、識別安全隱患，並防範保安漏洞。

香港電訊繼續協助中國內地企業拓展國際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以應對當前貿易環境的不確定性。具體而言，我們為中國內地企業部署SD-WAN解決方案，協助他們在泰國、馬來西亞、印尼和越南等市場設立據點。因此，我們的企業業務在中國內地繼續錄得穩定增長，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三。

於今年首六個月，我們的HKT Enterprise Solutions團隊獲得新項目訂單總值逾港幣22億元，並將於六至十二個月內交付，推動未來的收益。

收費電視服務—儘管免費和收費娛樂服務繁多，競爭激烈，我們的收費電視業務仍保持穩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港幣11.60億元，而去年為港幣11.80億元。

作為香港領先的綜合內容平台，Now TV持續提供多元化且引人入勝的內容組合，包括頂級體育賽事直播和涵蓋中國、亞洲及全球猛片和紀錄片等世界級娛樂節目，以及over-the-top(「OTT」)視像串流服務。為迎合觀眾千變萬化的喜好，我們也推出獨特、度身訂造的頂級體育和娛樂計劃，提高客戶訂購的靈活性。我們的Now視像串流服務保持增長勢頭，期內客戶增加百分之十七，帶動已安裝收費電視用戶基礎總數由上一年的143萬增至144.8萬。

本地電話服務—與基本語音服務轉移至流動通訊及數據服務以及中小型企業市場持續疲弱(特別是零售及餐飲業)的情況相符，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地電話服務的收益減少百分之八至港幣9.53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10.31億元。於2025年6月底，固網線路總數由去年216.8萬條減少至207萬條。

國際電訊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國際電訊服務的收益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38.13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37.74億元。收益增長主要受數據收益增加及市場對我們的Console Connect軟件定義雲端互連平台服務的需求上升所帶動。

電訊服務業務的EBITDA按年增長百分之三至港幣44.21億元。此增長受惠於期內營運效益進一步提升，惟因電訊服務業務收益組合變動而有所抵銷，EBITDA邊際利潤為百分之三十五。

流動通訊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流動通訊收益				
流動通訊服務	3,990	4,772	4,189	5%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986	1,736	1,011	3%
流動通訊總收益	4,976	6,508	5,200	5%
流動通訊EBITDA¹				
流動通訊服務	2,300	3,006	2,409	5%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2	3	3	50%
流動通訊EBITDA¹總計	2,302	3,009	2,412	5%
流動通訊EBITDA¹邊際利潤	46%	46%	46%	
流動通訊服務EBITDA ¹ 邊際利潤	58%	63%	5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流動通訊業務的服務收益增長百分之五至港幣41.89億元，主要受漫遊服務持續增長、後付客戶基礎持續擴大、流動通訊批發收益增加、以及對採用5G及IoT技術的企業解決方案的需求上升所推動。

隨著國際旅遊全面復蘇，個人出境漫遊收益於2025年上半年按年增長百分之十一，達到疫情前水平的百分之一百四十一，帶動我們的漫遊總收益按年增長百分之七。受惠於我們方便易用且極具吸引力的漫遊服務，於2025年6月，我們個人後付客戶基礎中有百分之六十九的出境旅客使用我們的漫遊服務，按年增加六個百分點。

我們透過精準的服務方案，推動客戶持續升級至5G流動通訊服務，截至2025年6月底，超過百分之五十四的流動通訊後付客戶使用5G計劃，總數達到189.4萬，按年增長百分之二十一。我們的流動通訊客戶可享受香港領先的5G網路以及正逐步推出的5G Advanced標準的服務。憑藉5G獨立組網技術，我們的網絡亦能支援大型盛事及定位應用。

整體而言，儘管市場競爭持續激烈，尤其是價格敏感的市場，流動通訊業務的後付客戶基礎仍錄得按年4.5萬的淨增長，於2025年6月底達347.8萬。期內，核心1010和csl業務的客戶基礎按年進一步增加百分之四。

受惠於漫遊收益貢獻增加及5G服務計劃費用提升，於2025年6月，期末後付客戶的ARPU上升百分之一至港幣193元，於2024年6月則為港幣192元。我們實施積極挽留客戶的策略，包括透過The Club及1010 HOME的服務，推出多項加強客戶參與度及忠誠度的措施，於期內，核心1010及csl業務的後付客戶流失率維持於百分之零點七的低水平。

儘管消費氣氛疲弱，但配備初始AI功能的新款手機推動銷售，帶動2025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增長至港幣10.11億元。

期內的流動通訊服務EBITDA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24.09億元，邊際利潤維持穩定於百分之五十八。流動通訊EBITDA總計亦按年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24.12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23.02億元，EBITDA邊際利潤為百分之四十六。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The Club會員平台及企業支援服務。此類業務為香港電訊策略的組成部分，旨在為客戶提供網絡連接以外的多種時尚生活服務，以迎合會員的喜好。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收益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5.70億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5.52億元。

The Club會員人數從去年同期的394萬名擴大百分之三至2025年上半年的407萬名。為進一步拓展增值數碼服務範圍，我們的會員及電子商務平台增加商品的選擇，並推出專屬及獨家的生活體驗禮券，涵蓋不同的餐飲和休閒選項。The Club會繼續專注本地優質及充滿活力的生活品味服務，同時亦為會員提供具吸引力的大灣區旅遊優惠。

於2025年6月底，我們旗下健康科技平台DrGo的註冊用戶數目按年增長百分之三至40.6萬名。為迎合消費者到大灣區旅遊的增長趨勢，DrGo將遙距醫療解決方案從香港擴展至大灣區及部分亞洲市場，讓更多人能夠獲得優質的醫療保健服務。我們亦已擴展至企業領域，為企業合作夥伴提供度身訂造的遙距醫療解決方案。

抵銷項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9.75億元，而去年為港幣9.22億元，反映香港電訊各項業務之間加強合作。

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90.21億元，反映期內收益組合比例的變動。

一般及行政開支

香港電訊透過AI應用重塑工作流程，在提高營運效益及成本優化方面取得顯著成效。加上集團持續致力精簡業務架構、優化人力資源及完善網絡及資訊技術平台，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增益淨額的營運成本（「營運成本」）按年減少百分之四至港幣19.21億元。因此，期內的整體營運成本佔收益比率達到百分之十一點一，去年同期為百分之十二點一。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及攤銷開支總計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27.57億元。折舊開支減少反映我們近期的資本開支水平，而攤銷開支較高則由於集團增加無形資產的投資以應對企業客戶項目的研發投入所致。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至港幣46.77億元，去年為港幣46.84億元。

EBITDA¹

由於電訊服務及流動通訊服務收益增長，以及營運效益進一步提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EBITDA總計增加超過百分之三至港幣63.80億元，去年為港幣61.68億元。整體EBITDA邊際利潤於期內保持穩定於百分之三十七。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之EBITDA總計亦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63.77億元，邊際利潤為百分之三十九。

融資成本淨額

隨著2024年年底減債令借款減少，以及受惠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由2025年5月初開始的回落趨勢，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由去年同期的港幣10.92億元大幅下降百分之十九至港幣8.85億元。期內的債務平均成本為百分之三點九六，而去年為百分之四點二六。

所得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港幣4.14億元，而去年為港幣3.42億元。期內的實際稅率為百分之十五點三，而去年為百分之十四點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溢利增加所致。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港幣2.28億元(2024年6月30日：港幣200萬元)，包括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應佔的溢利／虧損淨額。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20.70億元(2024年6月30日：港幣19.90億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本集團於必要時會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而作出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

香港電訊於2025年6月30日的債務總額⁵為港幣434.33億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417.23億元)，反映2025年上半年的營運資金需要。於2025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合共為港幣19.40億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1.45億元)。香港電訊於2025年6月30日的債務總額⁵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三十七(2024年12月31日：百分之三十六)。

於2025年6月30日，香港電訊的流動資金充裕，包括港幣405.81億元的銀行信貸，其中港幣159.73億元仍未提取。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的信貨評級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獲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Hong Kong Limited及S&P Global Ratings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級別評級。

資本開支²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包括資本化利息的資本開支為港幣10.75億元(2024年6月30日：港幣11.03億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佔收益百分之六點二(2024年6月30日：百分之六點六)。

於期內，香港電訊的流動通訊業務資本開支減少百分之四，反映容量升級及網絡維護的效率隨著覆蓋全港的5G網絡鋪設完成而提升。電訊服務資本開支於期內下降百分之二，投資主要用於支持企業客戶對綜合固網及流動通訊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

香港電訊會因應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審慎投資於增強數碼實力，以支援現有業務及推動新領域的增長。

經調整資金流³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資金流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港幣24.95億元，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25.62億元。

值得注意的是，由於EBITDA擴大百分之三、資本開支投資謹慎、銷售渠道效率改善令吸納客戶成本下降，以及使用權資產支出減少，我們的營運經調整資金流於2025年上半年增加百分之八。然而，為向日益增長的企業客戶基礎提供服務以致履約成本增加，抵消了部分上述的正面因素。隨著於2024年年底成功減債令借款減少，加上近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回落趨勢，我們的已付融資成本淨額按年顯著下降百分之十四。於計入較高的稅項付款及營運資金的季節性變動後，期內經調整資金流總額增加百分之三。

用於計算經調整資金流的各項金額，代表本集團在期內的相應現金流。基於多項原因，例如於綜合損益表中所確認的非現金項目，以及在會計上確認與實際現金流之間的時間差別等，該等金額可能與綜合損益表內所確認的相關金額有所不同。

對沖

與投資及融資相關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香港電訊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有關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的財務及管理委員會釐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審慎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相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財務及管理委員會批准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香港電訊的綜合收益及成本逾四分之三以港幣列值。對於以外幣列值的業務收益，相關成本及開支一般均以同一外幣列值，因此兩者之間可提供自然對沖。故此，本集團業務並不因外匯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融資大部分均以美元等外幣列值。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及掉期合約，以管理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工具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簽訂。於2025年6月30日，全部遠期及掉期合約均指定作為本集團相關融資的現金流對沖。

因此，該等營運及財務風險對香港電訊所構成的影響可視為並不重大。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以資產(2024年12月31日：無)作為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貸款及銀行信貸。

或然負債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履約保證	903	797
其他	2	2
	905	799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人力資源

香港電訊於2025年6月30日在全球22個國家及城市聘用超過12,500名僱員(2024年6月30日：13,400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六的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中國內地、美國、英國及菲律賓。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香港電訊特別設立績效花紅及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各級僱員。績效花紅一般是根據香港電訊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收益、EBITDA及自由現金流目標以及僱員的績效評核發放。

中期股息／分派

託管人－經理董事會由香港電訊信託就股份合訂單位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33.80分(已根據於2011年11月7日訂立以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的允許扣除任何營運開支，而為使香港電訊信託能支付上述分派，本公司董事會就託管人－經理所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宣派同一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3.80分)。

根據信託契約，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已確認(i)本集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規定，就審閱及確認有關託管人－經理計算上述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分派配額的程序進行有限的保證鑒證工作，以及(ii)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緊隨向香港電訊信託登記單位持有人作出上述分派後，託管人－經理將能以信託財產(定義見信託契約)履行香港電訊信託的到期責任。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惟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除外)	附註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收益	3	16,669	17,322
銷售成本		(8,491)	(9,021)
一般及行政開支		(4,684)	(4,677)
其他增益淨額		16	4
融資成本淨額		(1,092)	(88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8)	(2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6)	(2)
除所得稅前溢利	3、4	2,334	2,712
所得稅	5	(342)	(414)
本期溢利		1,992	2,298
應佔溢利：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1,990	2,070
非控股權益		2	228
本期溢利		1,992	2,298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7		
基本		26.27分	27.32分
攤薄		26.26分	27.32分

載於第29至第43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1,992	2,29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9)	(225)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 換算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0)	127
— 換算合營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	13
現金流對沖：		
—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124)	(110)
—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56	(396)
對沖成本	57	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7
本期其他全面虧損	(67)	(57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925	1,719
應佔：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1,923	1,491
非控股權益	2	228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925	1,719

載於第29至第43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備及器材		28,368	29,033
使用權資產		1,826	1,893
租賃土地權益		153	147
商譽		49,799	49,813
無形資產		18,711	20,092
履約成本		2,097	2,187
吸納客戶成本		872	831
合約資產		261	2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12	45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810	803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823	598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7	17
衍生金融工具		58	1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0	7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1	840
		105,928	107,812
流動資產			
存貨		1,503	1,5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702	4,000
合約資產		601	480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2,710	2,525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20	26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8	5
衍生金融工具		—	6
可收回稅項		7	7
受限制現金		179	169
短期存款		295	50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50	1,437
		10,885	10,687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934)	(55)
應付營業賬款	9	(7,212)	(8,16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6,667)	(6,024)
衍生金融工具		(41)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24)	(379)
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2,929)	(3,096)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82)	(80)
預收客戶款項		(301)	(298)
合約負債		(1,415)	(1,380)
租賃負債		(1,028)	(9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88)	(1,851)
		(25,821)	(22,250)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7,372)	(43,384)
衍生金融工具		(769)	(9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46)	(5,947)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3,198)	(3,633)
合約負債		(973)	(948)
租賃負債		(825)	(976)
應付一家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344)	(344)
其他長期負債		(2,120)	(2,151)
		(51,347)	(58,369)
資產淨值		39,645	37,88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a)	8	8
儲備		38,274	36,295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38,282	36,303
非控股權益		1,363	1,577
權益總額		39,645	37,880

載於第29至第43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注資儲備	合併儲備	庫存股份	僱員股份報酬儲備	貨幣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對沖成本儲備	以公平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4年1月1日	8	7,860	26,250	(347)	(52)	11	88	(219)	(145)	(17)	124	1,751	35,312	70	35,382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期溢利	-	-	-	-	-	-	-	-	-	-	-	1,990	1,990	2	1,99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	(9)	-	-	(9)	-	(9)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一換算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40)	-	-	-	-	-	(40)	-	(40)
一換算合營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7)	-	-	-	-	-	(7)	-	(7)
現金流對沖：															
一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	-	-	-	-	-	-	(124)	-	-	-	-	(124)	-	(124)
一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	-	-	-	-	-	-	50	6	-	-	-	56	-	56
對沖成本	-	-	-	-	-	-	-	-	57	-	-	-	57	-	57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47)	(74)	63	(9)	-	1,990	1,923	2	1,925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7	-	-	-	-	-	-	7	-	7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將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	-	13	(12)	-	-	-	-	-	(1)	-	-	-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的分派／股息	-	-	-	-	-	(1)	-	-	-	-	-	-	(1)	-	(1)
支付上一年度的分派／股息(附註6(b))	-	-	(352)	-	-	-	-	-	-	-	-	(3,015)	(3,367)	-	(3,367)
向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支付的股息	-	-	-	-	-	-	-	-	-	-	-	-	-	(5)	(5)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352)	-	13	(6)	-	-	-	-	-	(3,016)	(3,361)	(5)	(3,366)
於2024年6月30日	8	7,860	25,898	(347)	(39)	5	41	(293)	(82)	(26)	124	725	33,874	67	33,941

港幣百萬元

2025
(未經審核)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注資儲備	合併儲備	庫存股份	僱員股份報酬儲備	貨幣匯兌儲備	對沖儲備	對沖成本儲備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5年1月1日	8	7,860	24,004	(347)	(42)	11	5	(206)	(15)	394	124	6,486	38,282	1,363	39,645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期溢利	-	-	-	-	-	-	-	-	-	-	-	2,070	2,070	228	2,29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	(225)	-	-	(225)	-	(225)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換算附屬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127	-	-	-	-	-	127	-	127
—換算合營公司的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13	-	-	-	-	-	13	-	13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	-	-	-	-	-	-	(110)	-	-	-	-	(110)	-	(110)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	-	-	-	-	-	-	(398)	2	-	-	-	(396)	-	(396)
對沖成本	-	-	-	-	-	-	-	-	5	-	-	-	5	-	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7	-	-	7	-	7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140	(508)	7	(218)	-	2,070	1,491	228	1,719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7	-	-	-	-	-	-	7	-	7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將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	-	15	(11)	-	-	-	-	-	(4)	-	-	-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的分派／股息	-	-	-	-	-	(1)	-	-	-	-	-	-	(1)	-	(1)
支付上一年度的分派／股息(附註6(b))	-	-	-	-	-	-	-	-	-	-	-	(3,476)	(3,476)	-	(3,476)
向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支付的股息	-	-	-	-	-	-	-	-	-	-	-	-	-	(14)	(14)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15	(5)	-	-	-	-	-	(3,480)	(3,470)	(14)	(3,484)
於2025年6月30日	8	7,860	24,004	(347)	(27)	6	145	(714)	(8)	176	124	5,076	36,303	1,577	37,880

載於第29至第43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5,345	5,313
投資活動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3)	(67)
其他投資活動	(2,675)	(2,970)
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	(2,728)	(3,037)
融資活動		
新籌集的借款	13,418	18,643
其他融資活動(包括償還借款)	(16,193)	(21,334)
融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	(2,775)	(2,6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58)	(415)
匯兌差額	8	2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0	1,850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80	1,4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總結餘	1,828	2,109
減：受限制現金	(161)	(169)
減：短期存款	(187)	(50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80	1,437

載於第29至第43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及呈列基準

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信託」)根據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身份)(「託管人一經理」)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訂立的一份受香港法律規管並不時補充、修訂或取代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成立。根據該信託契約，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須各自編製其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信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香港電訊信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受香港電訊信託所控制，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的唯一業務活動僅限於投資於本公司。因此，於香港電訊信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呈列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與本公司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相同，惟只在本公司的股本披露上有差異。因此，託管人一經理的董事及本公司的董事認為，將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較為清晰。故將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相同的部分一併呈列，並簡稱為「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合稱「集團」。

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架構包括：(a)香港電訊信託一個單位；(b)與單位「掛鉤」的一股本公司特定普通股的實益權益，由作為法定擁有人的託管人一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身份)持有；及(c)「合訂」至單位的一股本公司的特定優先股。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共同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指明外，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7月31日獲批准發佈。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託管人一經理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集團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1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編製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集團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除外。該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並列述如下。

下列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21(修訂本)，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於2025年6月30日，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115.63億元。考慮到集團產生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及籌集額外的債務融資的能力，以及於2025年6月30日可用的未提取銀行信貸，管理層認為，集團有能力支付在未來12個月之內到期的債務。因此，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30,750	30,750
		30,750	30,75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16	17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4,474	4,473
		4,490	4,490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4)	(5)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2,275)	(2,274)
		(2,279)	(2,279)
資產淨值		32,961	32,9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a)	8	8
儲備	10(b)	32,953	32,953
權益總額		32,961	32,961

3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營運決策者」)為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審閱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分類資料按照此內部匯報呈報如下。

營運決策者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電訊服務(「電訊服務」)為領先的科技及電訊及相關服務供應商，包括企業方案、整體家居方案及媒體娛樂。業務主要在香港營運，也為中國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客戶提供服務。
- 流動通訊包括集團於香港的流動通訊業務。
- 集團其他業務(「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其他新業務如The Club會員平台、HKT Financial Services及健康科技服務，以及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業務分類表現。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增益／虧損、其他增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人士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向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訊服務	流動通訊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收益					
對外收益	11,459	4,684	526	—	16,669
分類間收益	604	292	26	(922)	—
總收益	12,063	4,976	552	(922)	16,669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2,076	831	471	—	3,378
按經過時間	9,342	3,853	55	—	13,250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41	—	—	—	41
	11,459	4,684	526	—	16,669
業績					
EBITDA	4,296	2,302	(430)	—	6,168

3 分類資料(續)

向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續)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訊服務	流動通訊	其他業務	抵銷項目	綜合
收益					
對外收益	11,914	4,861	547	—	17,322
分類間收益	613	339	23	(975)	—
總收益	12,527	5,200	570	(975)	17,322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3,153	864	506	—	4,523
按經過時間	8,723	3,997	41	—	12,761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租金收入	38	—	—	—	38
	11,914	4,861	547	—	17,322
業績					
EBITDA	4,421	2,412	(453)	—	6,380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6,168	6,380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使用權資產的增益淨額	9	1
折舊及攤銷	(2,683)	(2,757)
其他增益淨額	16	4
融資成本淨額	(1,092)	(88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84)	(3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34	2,712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售出存貨成本	3,152	4,240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存貨)	5,339	4,781
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	155	151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512	5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68	640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6	6
無形資產攤銷	664	823
履約成本攤銷	233	230
吸納客戶成本攤銷	600	539
借款的融資成本	1,011	826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56	141
海外稅項	23	19
遞延所得稅變動	163	254
	342	414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24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

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合組織」)頒佈全球反稅基侵蝕(「GloBE」)規則(亦稱支柱二)以改革國際企業稅。香港公佈立法實施支柱二，自2025年1月1日起追溯生效徵收香港最低補足稅及收入納入規則。集團屬於該稅務法規的管轄範圍內。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3年7月頒佈《香港會計準則》12所得稅之修訂後，集團應用臨時強制性例外規定，並未確認或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已評估支柱二稅務法規下潛在補足稅影響。根據該評估，集團截至報告日期並無支柱二稅務法規下任何稅務風險。

6 分派／股息

a. 中期期間應佔分派／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的中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33.80分 (2024年：港幣32.92分)	2,495	2,562

於2025年7月31日舉行的會議上，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的董事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33.80分。此中期分派／股息並未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b.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分派／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已宣派、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務年度的末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45.88分(2024年：港幣44.44分)	3,369	3,478
減：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的分派／股息	(2)	(2)
	3,367	3,476

7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盈利(港幣百萬元)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1,990	2,070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數目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9,742,334	7,579,776,147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4,312,583)	(3,429,785)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5,429,751	7,576,346,362
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1,324,795	1,788,048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攤薄後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76,754,546	7,578,134,410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 30日	1,580	1,446
31 – 60日	389	288
61 – 90日	177	257
91 – 120日	170	185
120日以上	531	518
	2,847	2,694
減：虧損撥備	(137)	(169)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2,710	2,525

於2025年6月30日，應收營業賬款淨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1.20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港幣1.52億元)。

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集團一般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0日。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集團均會對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集團要求債務方清償逾期未付結餘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9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 30日	2,841	3,408
31 – 60日	1,685	2,280
61 – 90日	895	827
91 – 120日	980	665
120日以上	811	987
	7,212	8,167

於2025年6月30日，應付營業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1.35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港幣1.55億元)。

10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

a.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2025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面值 (未經審核) 港幣元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面值 (未經審核) 港幣元
法定：				
每股港幣0.0005元的普通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的結餘	20,00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
每股港幣0.0005元的優先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的結餘	20,00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港幣0.0005元的普通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的結餘	7,579,742,334	3,789,871	7,579,776,147	3,789,888
每股港幣0.0005元的優先股 於1月1日及6月30日的結餘	7,579,742,334	3,789,871	7,579,776,147	3,789,888

10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續)

b.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賬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4年1月1日	35,204	101	35,30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2,998	2,998
支付上一年度的股息	(352)	(3,017)	(3,369)
於2024年6月30日	34,852	82	34,934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賬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5年1月1日	32,958	(5)	32,953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3,478	3,478
支付上一年度的股息	—	(3,478)	(3,478)
於2025年6月30日	32,958	(5)	32,953

11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根據電訊盈科的股份獎勵計劃，名為電訊盈科購買計劃、電訊盈科認購計劃及於2024年5月30日採納的電訊盈科有限公司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統稱「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獎勵計劃，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及於2024年5月30日採納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統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電訊盈科，以及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經選定參與者(就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包括電訊盈科及其參與計劃的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而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而言，則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多個電訊盈科的股份(「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

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以及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的變動概要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訊盈科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7,916,150	4,774,222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3,042,789)	(1,244,156)
於2024年6月30日	4,873,361	3,530,066

11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續)

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以及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的變動概要如下：(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訊盈科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5,638,988	3,856,774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3,501,614)	(1,434,990)
於2025年6月30日	2,137,374	2,421,784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出的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分別為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5.04元(2024年：港幣3.91元)及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1.02元(2024年：港幣8.77元)，此價值按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各自授出當日的各自市場報價計算。

12 承擔

a. 資本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已授權及訂約－購置物業、設備及器材	1,612	1,666

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添置分別為港幣11.03億元及港幣10.75億元。

b. 其他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購買若干電視內容的播放權	1,302	1,051
營運開支承擔	961	445
	2,263	1,496

13 或然負債

港幣百萬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履約保證	903	797
其他	2	2
	905	799

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1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集團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已收或應收電訊盈科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數據中心服務費用及客戶聯絡中心服務費用	a	84	80
已付或應付電訊盈科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及數據中心服務費用	a	82	98
已收或應收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資訊科技開發及支援服務費用、客戶聯絡中心服務費用、熱線服務費用、顧問服務費用、利息收入及其他成本回撥	a	24	23
已付或應付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外判費用、租金費用及利息開支	a	142	126
已收或應收一家聯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客戶聯絡中心服務費用、器材銷售、吸納客戶服務費用、顧問服務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a	9	9
已收或應收電訊盈科的一家聯營公司的廣告費用及牌照費用	a	6	3
已付或應付電訊盈科的一家聯營公司的資訊科技費用、物流費用及其他承包商服務費用	a	301	290
已收或應收與本公司擁有同一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股東的關連人士的電訊服務費用、數據中心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器材銷售、保險費用、保險代理服務費用、管理費用、旅行代理商服務費用、廣告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a	60	65

14 關連人士交易(續)

於期內，集團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續)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已付或應付與本公司擁有同一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股東的關連人士的保險費用及租金費用	a	78	90
已收或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傳送服務費用、營銷及銷售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管理費用、器材銷售、內容供應費用、保險費用、旅行代理商服務費用、租金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a	763	643
已付或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內容供應費用、外判費用、營銷及銷售服務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a	123	117
主要管理層報酬	b	21	29

- a. 上述交易經集團與關連人士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及按董事釐定的估計市值作為基準而進行。就價格或數量仍未獲有關關連人士同意的交易而言，董事已按其最適當估計釐定有關金額。
- b. 主要管理層報酬詳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8	22
股份報酬	3	7
	21	29

15 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因素

信貸、流動資金及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於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集團亦承擔於其他實體的股本投資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集團透過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控制該等風險。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要求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自2024年12月31日以來概無重大變動。

b. 公平價值的估計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估值方法分析及其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在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其公平價值按照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以當前買入價為市場報價。該等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不在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其公平價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估值方法充分利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盡量少依賴對公司特定信息的估計。倘一項金融工具在估計公平價值時，所有估值用的重要信息均為可觀察的信息，該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如一項或多項重要信息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該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三層級。因此，非上市證券計入此層級。

15 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下表載列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額
資產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58	58
－上市證券(非流動)	765	—	—	765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10	10
－上市證券(非流動)	7	—	—	7
－上市證券(流動)	18	—	—	18
衍生金融工具				
－非流動	—	58	—	58
資產總額	790	58	68	916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	—	(41)	—	(41)
－非流動	—	(769)	—	(769)
負債總額	—	(810)	—	(810)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額
資產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58	58
－上市證券(非流動)	540	—	—	540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10	10
－上市證券(非流動)	7	—	—	7
－上市證券(流動)	5	—	—	5
衍生金融工具				
－非流動	—	146	—	146
－流動	—	6	—	6
資產總額	552	152	68	772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非流動	—	(986)	—	(986)

15 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包括在第一層級的工具包括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購入或認購的電訊盈科股份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以及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工具。

包括在第二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跨幣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計量掉期交易時，公平價值是指按照市場所報掉期外幣匯率及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價值是以調整到期日差異後的相同名義金額合約，按現行的市場外幣匯率報價為基準計算。

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工具投資。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第三層級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工具並無變動(2024年：相同)及在第三層級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工具亦無變動(2024年：公平價值變動為港幣900萬元)。

就並無形成活躍市場的非上市證券或金融資產而言，集團採用估值方法設定其公平價值，當中包括利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貼現現金流分析，充分利用市場信息及盡量減少對公司特定信息的依賴。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公平價值層級分類之間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移。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值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c. 集團的估值過程

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金融工具進行及監控估值(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公平價值)。重大的估值變動會立即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估值結果至少每半年度由高級管理層審閱。

d.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公平價值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但以下項目除外：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5年6月30日	
	賬面值 (經審核)	公平價值 (經審核)	賬面值 (未經審核)	公平價值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長期借款	37,372	36,223	43,384	42,601

借款的公平價值為按當時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公平價值處於第二層公平價值層級之內。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附註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管理費收入		30	32
一般及行政開支		(30)	(32)
除所得稅前業績	2	—	—
所得稅	3	—	—
本期業績		—	—

載於第49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本期業績	—	—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載於第49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667	699
		667	699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57)	(2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610)	(671)
		(667)	(699)
資產淨值		—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	—	—
儲備		—	—
權益總額		—	—

載於第49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2024 (未經審核)		
	股本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4年1月1日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期業績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於2024年6月30日	—	—	—

港幣千元	2025 (未經審核)		
	股本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25年1月1日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本期業績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於2025年6月30日	—	—	—

載於第49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變動淨額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載於第49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指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7月31日獲批准發佈。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連同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

—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本公司的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除外。該等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並列述如下。

下列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本公司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21(修訂本)，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2 除所得稅前業績

除所得稅前業績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28	30

3 所得稅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4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無面值的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元
	1	1

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公司與一名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港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 (未經審核)	2025 (未經審核)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管理費用	30	32

- a. 此項交易經本公司與關連人士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及按董事釐定的估計市值作為基準而進行。
- b. 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承擔。

一般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與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託管人－經理」)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託管人－經理董事(統稱「董事」)、本公司及託管人－經理的最高行政人員(統稱「最高行政人員」)及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累計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李澤楷	—	67,655,964 (附註1(a))	152,802,281 (附註1(b))		220,458,245	2.91%
許漢卿	4,133,441	—	2,024,571 (附註2)		6,158,012	0.08%
彭德雅	48,735	—	27,172 (附註2)		75,907	0.001%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每個股份合訂單位賦予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的權益，亦賦予下列權益：

- (a)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普通股；及
- (b)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優先股。

根據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於2011年11月7日簽立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經不時補充、修訂及替代)(「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重列)，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均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香港電訊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其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與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1. 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1. (a) 就該等股份合訂單位而言，Chiltonlink Limited(「Chiltonlink」)的全資附屬公司Pacific Century Diversified Limited(「PCD」)持有20,227,614個股份合訂單位、Eisner Investments Limited(「Eisner」)持有46,02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及Hopestar Holdings Limited(「Hopestar」)持有1,408,350個股份合訂單位。李澤楷擁有Chiltonlink、Eisner及Hopesta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b) 該等權益指：
 - (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盈科控股」)持有的130,511,730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30,511,730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及
 - (ii) 被視為於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持有的22,290,551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盈科拓展由盈科控股透過其本身及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合共百分之八十八點六八的權益，該等公司為Anglang Investment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Borsington Limited。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22,290,551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李澤楷亦被視為透過Hopestar持有百分之一點零六的盈科拓展已發行股本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根據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及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的相關獎勵計劃向有關董事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有關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下文「股份合訂單位計劃」一節。有關電訊盈科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電訊盈科2025年中期報告。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電訊盈科(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控股公司)

下表載列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累計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有的電訊盈科普通股數目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佔已發行 電訊盈科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李澤楷	—	535,291,134 (附註1(a))	1,928,842,224 (附註1(b))	2,464,133,358	31.83%
許漢卿	8,435,883	—	4,652,529 (附註2)	13,088,412	0.17%
彭德雅	314,420	—	60,164 (附註2)	374,584	0.005%

附註：

1. (a) 就該等電訊盈科股份而言，PCD持有342,475,956股股份、Eisner持有38,222,413股股份，以及佳傑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佳傑環球」)的全資附屬公司Trade Champion Limited持有154,592,765股股份。李澤楷擁有佳傑環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b) 該等權益指：
 - (i) 被視為於盈科控股持有的175,312,270股電訊盈科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75,312,270股電訊盈科股份的權益；及
 - (i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持有的1,753,529,954股電訊盈科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753,529,954股電訊盈科股份的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根據電訊盈科的相關獎勵計劃向有關董事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與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股份合訂單位或相關股份合訂單位、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內《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託管人—經理及聯交所。

股份合訂單位計劃

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現時的股份合訂單位計劃如下：

- 於2024年5月30日(「採納日期」)採納的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2024年至2034年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
- 於採納日期採納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 於2011年10月11日採納的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其期限經本公司的董事會於2021年8月5日批准自2021年10月11日起再延長10年(統稱「2011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2011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將持續生效及有效，直至其項下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的獎勵已根據相關計劃的條款歸屬、失效或註銷。2011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後概無或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

就根據2024年至2034年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所有其他計劃授出及將予授出並以發行新股份合訂單位撥付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的新股份合訂單位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的百分之十(「計劃授權限額」)。

1. 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日期起，直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2024年至2034年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

股份合訂單位計劃(續)

2.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授出涉及新股份合訂單位的股份合訂單位獎勵及其變動之詳情載列如下：

A. 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數目					
			在授出日期 的公平價值 ^(a) 港幣元	於2025年	於期內		於期內 已歸屬	於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	已授出 ^(b)	已失效／ 已沒收		6月30日 未歸屬
僱員參與者								
合共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4月19日至2025年4月19日	10.18	377,739	—	(5,119)	(372,620) ^(c)	—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30日	9.98	77,298	—	(13,614)	(63,684) ^(c)	—
	2023年6月23日	2023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23日	9.05	23,305	—	(975)	(22,330) ^(c)	—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4月19日至2025年4月19日	8.68	562,524	—	(11,292)	(551,232) ^(c)	—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4月19日至2026年4月19日	8.68	561,682	—	(14,285)	—	547,397
	2024年5月30日	2024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30日	9.20	105,069	—	(15,486)	(89,583) ^(c)	—
	2024年5月30日	2024年5月30日至2026年5月30日	9.20	105,054	—	(15,485)	—	89,569
總數				1,812,671	—	(76,256)	(1,099,449)	636,966

附註：

- (a) 授出獎勵的公平價值，按股份合訂單位於各自授出當日的市場報價計算。有關公平價值的計量基準的資料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d)(iii)。
- (b) 獲授人的身份及授予每名獲授人的獎勵數目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相關財政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表現及獲授人對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貢獻後釐定，故此於決定作出任何授出前相關表現目標已經達成。因此，未規定表現目標作為所授出獎勵的歸屬條件。
- (c) 股份合訂單位在緊接獎勵歸屬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0.85元。

股份合訂單位計劃(續)

2.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續)

B. 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在授出日期 的公平價值 ^(a) 港幣元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數目				
				於2025年 1月1日 未歸屬	於期內 已授出 ^(b)	於期內 已失效／ 已沒收	於期內 已歸屬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歸屬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許漢卿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6年4月25日	10.94	—	333,272 ^(c)	—	—	333,272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7年4月25日	10.94	—	333,270 ^(c)	—	—	333,270
	2025年6月24日	2025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4日	11.60	—	178,151 ^(d)	—	—	178,151
	2025年6月24日	2025年6月24日至2027年6月24日	11.60	—	178,151 ^(d)	—	—	178,151
彭德雅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3日至2026年6月13日	11.38	—	8,544 ^(e)	—	—	8,544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3日至2027年6月13日	11.38	—	8,543 ^(e)	—	—	8,543
僱員參與者								
合共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6年4月25日	10.94	—	493,408 ^(c)	(4,082)	—	489,326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7年4月25日	10.94	—	492,724 ^(c)	(4,074)	—	488,650
	2025年5月28日	2025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8日	11.36	—	121,807 ^(f)	—	—	121,807
	2025年5月28日	2025年5月28日至2027年5月28日	11.36	—	121,796 ^(f)	—	—	121,796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3日至2026年6月13日	11.38	—	29,890 ^(e)	—	—	29,890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6月13日至2027年6月13日	11.38	—	29,888 ^(e)	—	—	29,888
關連實體參與者								
合共	2024年8月22日	2024年8月22日至2025年8月22日	9.95	17,198	—	—	—	17,198
	2024年8月22日	2024年8月22日至2026年8月22日	9.95	17,197	—	—	—	17,197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6年4月25日	10.94	—	76,474 ^(c)	(193)	—	76,281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4月25日至2027年4月25日	10.94	—	76,369 ^(c)	(192)	—	76,177
	2025年5月28日	2025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8日	11.36	—	73,963 ^(f)	—	—	73,963
	2025年5月28日	2025年5月28日至2027年5月28日	11.36	—	73,961 ^(f)	—	—	73,961
總數				34,395	2,630,211	(8,541)	—	2,656,065

附註：

(a) 授出獎勵的公平價值，按股份合訂單位於各自授出當日的市場報價計算。有關公平價值的計量基準的資料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ad)(iii)。

(b) 獲授人的身份及授予每名獲授人的獎勵數目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相關財政期間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表現及獲授人對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貢獻後釐定，故此於決定作出任何授出前相關表現目標已經達成。因此，未規定表現目標作為所授出獎勵的歸屬條件。

(c) 股份合訂單位在緊接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0.88元。

(d) 股份合訂單位在緊接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1.44元。

(e) 股份合訂單位在緊接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1.32元。

(f) 股份合訂單位在緊接獎勵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1.36元。

股份合訂單位計劃(續)

2.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續)

請參閱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1，其中載述根據2011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及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的變動概要。

於2025年1月1日，根據所有涉及發行新股份合訂單位的股份合訂單位計劃而可供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及獎勵的數目，按計劃授權限額為757,939,838個，及計劃授權限額之內，2024年至2034年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項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定義見《上市規則》）為37,898,711個，而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項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37,898,711個。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所有涉及發行新股份合訂單位的股份合訂單位計劃而可供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及獎勵的數目，按計劃授權限額為755,318,168個，及計劃授權限額之內，2024年至2034年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項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37,898,711個，而2024年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項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為37,898,711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就涉及發行新股份合訂單位的所有股份合訂單位計劃而授出可認購合共2,630,211個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及獎勵，佔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加權平均數約百分之零點零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時間內，託管人—經理、本公司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入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於回顧期間亦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已獲認購香港電訊信託及／或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股份合訂單位主要持有人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為股份合訂單位及本公司的普通股及優先股的主要持有人，並於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	所持有的 股份合訂單位 數目的好倉	佔已發行 股份合訂單位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電訊盈科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959,683,681	52.24%	1, 2
CAS Holding No. 1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59,683,681	52.24%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每個股份合訂單位賦予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的權益，亦賦予下列權益：

- (a)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普通股；及
- (b)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優先股。

根據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重列)，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均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香港電訊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其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附註：

託管人－經理以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及經理身份持有本公司所有已發行普通股，惟須遵守信託契約的條款及條件並受其所限。

1. 電訊盈科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AS Holding No. 1 Limited間接持有該等權益。
2. 所披露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和百分比乃反映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所知悉的情況，可能與透過聯交所營運的線上權益披露系統(DION)所公開披露的情況有所不同。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合訂單位或相關股份合訂單位、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包括託管人－經理)、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合訂單位。

審核委員會

託管人－經理的審核委員會以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連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及託管人－經理採納的會計政策、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託管人－經理於同一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以及託管人－經理的該等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審閱。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

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已自行採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全體董事及其僱員(如適用)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名為《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證券交易守則》(「《香港電訊守則》」)，當中載列的條款不會較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標準守則》所訂明的標準寬鬆。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已得到各董事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香港電訊守則》所訂的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下述的守則條文除外。《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因為根據信託契約，其董事無權收取任何薪酬，故並未遵守該條文的要求而為託管人－經理設立訂有成文職權範圍的獨立薪酬委員會。此外，鑒於香港電訊信託的情況獨特(即信託契約規定本公司董事及託管人－經理董事必須為相同人士)，《管治守則》第B.3.1條守則條文要求為託管人－經理設立訂有成文職權範圍的獨立提名委員會的規定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故並未遵守該守則條文。

於本報告所涵蓋的期間內，董事為履行他們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已向本公司管理層要求並獲得一份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報告書，包括根據本公司持續的評估及驗證活動而作出的保證，即他們均無發現任何未經充分及適當減低及／或管理的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不足的事項。

企業資料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
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鍾楚義
唐永博
趙興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
Sunil Varma
麥雅文
黃惠君
杜家怡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學芝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39樓

股份合訂單位資料

每手買賣單位：1,000個單位
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單位：7,579,776,147個單位

股息／分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普通股／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
中期股息／分派：港幣33.80分

財務時間表

宣佈2025年中期業績 2025年7月31日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2025年8月19–20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2025年中期分派的記錄日期 2025年8月20日

派付2025年中期分派 2025年9月4日或相近日子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郵：ir@hkt.com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
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鍾楚義
唐永博
趙興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
Sunil Varma
麥雅文
黃惠君
杜家怡

註冊辦事處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39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及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上市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發行的若干擔保票據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視乎情況而定)。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6823
路透社 6823.HK
彭博 6823 HK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

www.hkt.com

2025年中期報告

本2025年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現已備有印刷本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及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可供索取，而可供閱覽格式亦可在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 (www.hkt.com/ir)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查閱。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如：

- A) 透過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以電子形式收取2025年中期報告，可索取印刷本；或
- B) 收取2025年中期報告的英文版或中文版，可索取另一種語言版本的印刷本，

並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經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通知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投資者通訊中心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88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t@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如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形式透過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收取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2025年中期報告)，但基於任何理由在收取或瀏覽2025年中期報告時遇到困難，可向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提出書面要求或經電郵要求，屆時2025年中期報告的印刷本將盡快免費寄發予有關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隨時預先給予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合理時間的書面或電郵通知，免費更改所選擇的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後公司通訊語言版本及／或收取方式。

香港電訊信託（一個根據香港法律於2011年11月7日成立並由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信託）
與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39樓

電話：+852 2888 2888 傳真：+852 2877 8877 www.hkt.com

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6823）

© 2025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